附件3

企业信用承诺书

 本企业了解《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以及《关于组织申报2021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相关规定和要求，现作出承诺如下：

 1.本企业提交的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材料内容准确、真实、合法、有效、完整，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以及**《关于组织开展江西省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

 2.本企业在“江西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平台”填写上传的申报材料、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填写上传的申报材料以及本企业留存的高新技术企业纸质申报材料内容均完全一致。

本企业愿为上述承诺承担有关法律责任。

申报企业（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